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會現時包括八名董事，由四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董事會的權責包括召開股東大會及在股東大會上匯報其工作、制定業務及投資計劃、編製年度財政預算及年終報告、制定盈利分派與註冊資本增減的方案，以及行使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賦予的其他權力、職能及職責。本公司與各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已訂立服務合同，亦與各獨立非執行董事訂立委任書。

下表載列有關董事會成員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加入本集團的日期	委任日期	職位及職責
紀海鵬， 紀建德的胞兄	47	1996年6月	2013年11月18日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主要負責本集團業務的整體策劃
紀建德， 紀海鵬的胞弟	39	2006年1月	2013年11月18日	執行董事兼本集團副總裁，主要負責管理汕頭地區的業務，以及本集團的建築及原材料的採購
肖旭	42	2007年8月	2013年11月18日	執行董事兼總裁助理，主要負責推行本集團的策略發展、進行投資分析及開展對外事務
賴卓斌	42	2007年11月	2013年11月18日	執行董事兼本集團財務總監，主要負責本集團的財務管理及資本市場運作
紀凱婷， 紀海鵬的女兒	24	2010年5月	2010年5月14日	非執行董事
張化橋	50	2013年11月	2013年11月18日	獨立非執行董事
廖家瑩	43	2013年11月	2013年11月18日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蔡穗聲	62	2013年11月	2013年11月18日	獨立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紀海鵬先生，47歲，於2013年11月18日獲委任為我們的執行董事。紀先生是我們的創辦人、主席兼行政總裁。紀先生於2011年4月獲委任為我們的行政總裁。彼主要負責本集團業務的整體策劃。彼為執行董事紀建德先生的胞兄。1996年3月，紀先生獲委任為我們其中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一家前身公司廣東龍光(集團)的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自2003年5月及2009年10月以來，紀先生亦分別兼任龍光地產及深圳優凱思的董事及行政總裁。紀先生於物業發展行業擁有17年經驗，並擁有企業策劃及管理和項目管理經驗。

除上述者外，紀先生另曾擔任多個機構及協會的職位，包括出任汕頭市房地產業協會第二屆理事會及廣東省房地產業協會的副會長。2005年，紀先生榮獲「廣東省優秀中國特色社會主義事業建設者」稱號，該稱號由中共廣東省委統戰部、省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省人事廳、省工商局及省工商聯頒發。

紀建德先生，39歲，於2013年11月18日獲委任為我們的執行董事。紀建德先生亦是本集團的副總裁，主要負責管理汕頭地區的業務。彼亦主管本集團的建築及原材料的採購。彼為主席兼執行董事紀海鵬先生的胞弟。紀先生於2006年加入龍光地產，擔任本集團旗下多家公司的總經理。自2008年10月及2008年12月以來，紀先生亦分別擔任龍光工程建設及龍光地產的董事。2009年12月，紀建德先生獲委任為深圳優凱思的董事，主要負責本集團的營運管理、建築及原材料管理。

肖旭先生，42歲，於2013年11月18日獲委任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彼亦是本集團的總裁助理。肖先生主要負責推行本集團策略發展、進行投資分析及開展外部事務。肖先生於2007年受聘於龍光地產，曾於2007年8月至2011年4月期間在龍光地產出任多個高管職位，其後於2011年4月獲委任為深圳優凱思的總裁助理。彼在投資分析、企業管理、秘書工作及外部聯繫方面擁有豐富經驗。肖先生於1993年6月取得暨南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並於1998年7月獲取中共廣東省委黨校經濟學研究生文憑。

賴卓斌先生，42歲，於2013年11月18日獲委任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彼亦是本集團的財務總監。賴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財務管理及資本市場運作。賴先生於2007年受聘於龍光地產，並於2007年11月至2011年5月期間在財務管理部出任多個職位。2011年5月，賴先生獲委任為深圳優凱思的財務總監，自此一直擔任該職位。彼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賴先生於1993年7月取得中山大學的理學學士學位，並於2003年7月取得北京理工大學的工程學碩士學位。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非執行董事

紀凱婷女士(前稱紀佩麗女士)，24歲，於2010年5月14日獲委任為我們的董事，並於2013年11月18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彼為主席兼執行董事紀海鵬先生的女兒。於2011年8月，紀女士獲倫敦大學授予財經學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化橋先生，50歲，於2013年11月18日獲委任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先生為多家公司(有關公司的股份於聯交所上市)的董事，包括擔任復星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5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眾安房產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7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博耳電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685)、奧思知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325)的非執行董事，以及中國匯融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9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3年2月，張先生亦為南京中央商場(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0280.SS)的董事。自1999年6月至2006年4月，張先生曾於UBS AG, Hong Kong Branch任職，並出任董事、執行董事、董事總經理以及其中國研究團隊的聯席主管等職位。自2011年9月至2012年4月，張先生亦擔任民生國際有限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938)的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張先生於1986年7月獲得中國人民銀行研究院(Graduate School of the People's Bank of China)的經濟學碩士學位，且於1991年4月獲得澳洲國立大學(Australian National University)的發展經濟學碩士學位。

廖家瑩女士，43歲，於2013年11月18日獲委任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1996年6月至2002年3月，廖女士曾任The PRG-Schultz International, Inc.(一家於納斯達克全球市場上市的公司)的亞洲及中國地區總經理。於2007年1月，廖女士獲委任為竣富(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的行政總裁，自此一直出任該職位。彼於房地產開發及私人投資基金的管理與投資乃至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均擁有經驗。

廖女士為美國註冊會計師協會(AICPA)、美國伊利諾州會計師公會(ICPAS)及香港會計師公會(HKICPA)會員。廖女士分別於1992年及1994年取得加拿大約克大學(York University)的工商管理研究雙學士學位，主修管理及會計(榮譽)，另於2011年11月取得瑞士Victoria University的工商管理學博士學位。彼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十屆吉林省委員會、香港銀行學會、香港女會計師協會有限公司及香港專業及資深行政人員協會會員。

蔡穗聲先生，62歲，於2013年11月18日獲委任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蔡先生現時是廣東省房地產行業協會會長及住房和城鄉建設部住房政策專家委員會成員。另外，於2004年，蔡先生為瑞典烏普薩拉大學住房與城市發展研究所的訪問學者。2006年至2010年，蔡先生曾擔任中國房地產業協會的常務理事。2008年6月，蔡先生另獲委任為廣州珠江實業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上海證交所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一。蔡先生對房地產政策、市場及城市管理知識廣博，經驗豐富。他曾就房地產市場、房屋政策及城市發展及管理於多份報章及刊物上發表大量文章與評論。

本公司各董事概無參與上市規則第13.51(2)條下所述的任何事件。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概無於緊接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前三年擔任其他上市實體的董事。

高級管理層

下表載列有關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其他成員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加入本集團的日期	職位
紀海鵬	47	1996年6月	主席兼行政總裁
紀建德	39	2006年1月	本集團副總裁
肖旭	42	2007年8月	本集團總裁助理
賴卓斌	42	2007年11月	本集團財務總監
趙英華	40	2012年12月	本集團副總裁， 主要負責監察深圳地區 (包括深圳、惠州及東莞) 內的項目公司
黃湘玲	37	2005年8月	本集團副總裁， 主要負責管理總裁辦公室及 本集團的公共事務

有關紀海鵬先生、紀建德先生、賴卓斌先生及肖旭先生的履歷，請參閱本招股章程「一董事會」一節。

趙英華先生，40歲，為本集團副總裁，主要負責監察深圳地區(包括深圳、惠州及東莞)內的項目公司。趙先生於2012年12月加入本集團。趙先生於2008年至2012年曾擔任佛山市順德區碧桂園物業發展有限公司的地區總裁，並積累項目初期策劃乃至項目運作與管理方面的經驗。趙先生於2004年7月取得南昌理工學院的建築工程學本科文憑。

黃湘玲女士，37歲，為本集團的副總裁。彼主要負責管理總裁辦公室及本集團的公共事務。黃女士於2005年加入龍光地產。自2005年8月及2011年5月以來，黃女士分別擔任汕頭龍光房地產的總經理及深圳優凱思的總裁助理。黃女士在項目管理、內部管理及對外聯繫方面經驗豐富。黃女士於2007年6月透過遙距課程獲浙江大學授予公共事務管理文憑。

公司秘書

李昕穎女士，47歲，為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的企業服務分部董事。李女士為一名特許秘書，並為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資深會員。彼於企業顧問服務擁有逾24年經驗。李女士於加入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前，曾擔任登捷時有限公司的公司秘書事務部高級經理。李女士現時亦出任中國服飾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46)及開易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011)(均為股份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的公司秘書。

董事會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第C3段於2013年11月18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廖家瑩女士(審核委員會主席，具備專業會計資格)、蔡穗聲先生及張化橋先生。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就本集團財務申報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的效用提供獨立意見，以協助董事會監察審核程序、制定及檢討政策以及履行董事會分配的其他職責。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第B1段於2013年11月18日成立薪酬委員會，並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其中兩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廖家瑩女士及張化橋先生，另一名為執行董事紀海鵬先生。薪酬委員會由張化橋先生擔任主席。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i)就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設立正規而透明的程序制訂薪酬政策，向董事提供建議；(ii)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供建議；(iii)參照董事會的企業目標與目的審批管理層的薪酬建議；及(iv)考慮及批准根據購股權計劃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政策是基於彼等的經驗、責任水平及整體市況釐定。任何酌情花紅及其他獎勵乃與本集團盈利表現及董事與高級管理層成員的個人表現掛鉤。本公司計劃於上市後採納相同薪酬政策，惟須待薪酬委員會審查及推薦方可作實。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2013年11月18日成立提名委員會，並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即紀先生、張化橋先生及廖家瑩女士，其中兩名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是紀先生。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能是就委任董事會成員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酬金

本公司執行董事亦為本公司僱員，以本公司僱員的身份收取薪金及現金花紅作為酬金。

截至2010年、2011年及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向董事支付的薪酬總額分別為人民幣2,818,000元、人民幣5,235,000元、人民幣6,856,000元及人民幣3,501,000元，包括袍金、薪金、退休金計劃供款、房屋津貼和其他津貼，以及實物利益及酌情花紅。

截至2010年、2011年及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向五位最高薪人士支付的薪酬總額分別為人民幣3,717,000元、人民幣7,444,000元、人民幣9,263,000元及人民幣5,444,000元，包括袍金、薪金、退休金計劃供款、房屋津貼和其他津貼，以及實物利益及酌情花紅。

截至2010年、2011年及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或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任何吸引其加盟或履任的薪酬或離職補償。此外，同期概無董事放棄任何薪酬。

根據現行有效的安排，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的薪酬總額(包括袍金、薪金、退休金計劃供款、房屋津貼和其他津貼以及實物利益)估計不超過人民幣7,000,000元。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購股權計劃」一節。

合規顧問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新百利有限公司為合規顧問。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合規顧問會就以下情況向本公司提供意見：

- (a) 刊發任何監管公佈、通函或財務報告前；
- (b) 擬進行可能屬須予公佈交易或關連交易之交易，包括發行股份及購回股份；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 (c) 本公司擬運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方式與本招股章程所詳述者不同，或本公司的業務、發展或業績偏離本招股章程內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及
- (d) 聯交所就不尋常股價或成交量波動向本公司查詢。

有關委任年期由上市日期起至本公司發佈上市日期後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的年報之日止，並可經雙方協定延期。

主席及行政總裁

紀海鵬先生現任本公司的主席兼行政總裁，負責監察本集團的運作。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4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兩個職位應予分任。然而，由於本集團經營的性質與領域，以及紀先生在中國房地產業的豐富知識和經驗，及其熟悉本集團的運作，本公司認為在此階段實不宜另覓人選取代紀海鵬先生出任其中一個職位。因此，本公司的主席和行政總裁兩個職位並無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4第A.2.1條予以分任。